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4月24日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4月19日以邮件和电话形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青运女士召集，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通讯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 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做出了保证，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书面确认意见。

《公司 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刊登在 2012 年 4 月 26 日《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公司 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内容的议案》;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的原实施地点,由扬州化学工业园区扬州港码头以东、沿江高等级公路以南、胥浦河以西、江堤路以北的 120 亩土地变更为扬州化学园区油港路以东、前进路以南、大连路以西、管廊以北的 123 亩的土地。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情况,参照所属行业与所处地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整体津贴水平,拟将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每年标准调整为:人民币 6 万元/人(含税),从 2012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过了《关于制订公司〈高管人员薪酬及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登于 2012 年 4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制度全文。

五、会议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业务整合的需要, 现有业务流程发生了新的变化,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 经公司总经理提议, 拟对公司组织机构进行调整, 将公司原有商务部和储运部合并为商务部。

六、会议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2 年 5 月 16 日 10:00 在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南迳湾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1、《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